

厦翔政〔2025〕18号

---

2023-2035

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政府凤翔街道办事处：

根据翔安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（〔2024〕191-1次），原则同意《翔安区凤翔街道炉前、下后滨、下许社区村庄规划（2023-2035年）》方案，即日起生效。

经批准的村庄规划是村庄规划建设和管理的依据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变更，此次村庄规划期限至2035年止，随着建设条件的变化确实需要调整规划的，需按程序及时报送区政府批准。

特此批复。

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政府

2025年2月12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2月12日印发